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二七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紧密结合工作实际，规范有序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健全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科室、二级单位各司其职的工作机制，为做好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保证了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一）主动公开方面

2023 年，我局全年累计发布政务信息 63 条。涉及组织机构、综合政务、重点领域等内容。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3 年，我局共收到依申请信息公开 44 件，主要涉及土地征收、城市规划等，通过及时准确回复依申请公开的信息，有效提高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保证了广大群众的知情权。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我局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在公文流转中，严格按照办文流程，从起草到归档，逐环节落实责任人，确保公文的严谨性和公信力。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的信息严格按照信息公开有关要求做好信息审核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除利用政务信息公开网发布信息以外，我局还充分利用各级媒体和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及时公开部门相关信息，同时结合“4•22”地球日、“5•12”防灾日、“6•25”土地日、“8•29”测绘日等开展广泛宣传，增强群众知法、懂法意识，促进各项政策和法规进一步落到实处。

（五）监督保障方面

坚持用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采取多种形式，强化监督检查工作，对政务公开工作中组织不力、进度缓慢、效率偏低的部门进行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同时，鼓励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监督，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建立了规范有序的政务公开督促检查机制，为切实做好监督检查工作提供了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3	1	0	0	0	0	4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2	0	0	0	0	0	22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7	0	0	0	0	0	17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0	1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1	0	0	0	0	1	
(七) 总计		42	1	0	0	0	0	4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1	1	2	0	0	0	3	3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度，我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下功夫、抓落实，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如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强弱不一，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内容广度和深度还不够；信息公开形式有待拓展等。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和理解，确保全面、正确、有效实施；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三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及覆盖范围，将我局的各项工作依法及时公示，接受依法行政的阳光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我单位本年度未收取相关费用。